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本保荐机构”）作为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传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博瑞传播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国资规〔2012〕83 号文批准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206 号文核准，博瑞传播于 2013 年 10 月对包括控股股东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5,352,48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9.15 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9,999,992.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共计 30,003,129.60 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29,996,862.4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存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博瑞传播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 actual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13）7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稿）》的规定，博瑞传播参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 208,424,124.21 元，全部用于支付收购北京漫游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明细情况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431020100100665092	募集资金专户	47,374,556.43
合计			47,374,556.43

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中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 16,101,818.24 元。

二、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博瑞传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北京漫游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博瑞传播已使用募集资金 99,872.41 万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款，累计投入进度为 96.96%。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博瑞传播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博瑞传播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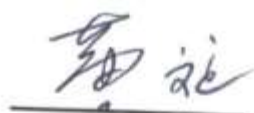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博瑞传播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华西证券通过资料审阅、沟通访谈、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博瑞传播募集资金 2015 年度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重点核查，根据核查的结果华西证券认为：

博瑞传播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黄斌



程敏敏

